

會議紀錄

會議名稱：103 年教職員宿舍借住管理委員會第四次會議

日期：103 年 10 月 22 日(星期三)中午 12：00 時(會中備有餐點)

地點：行政大樓二樓第二會議室

主持人：王信華主任委員

出席(列)席：略(詳見簽到單)

記錄：保管組張雅婷

壹、作業報告：

- 一、103 年度教職員宿舍維修費收支狀況，詳如附件一。(保管組)

結論：無異議通過。

貳、討論議題：

- 一、明(104)年度東西院及金城教職員宿舍化糞池定期清理工作案，提請委員會討論，詳如提案一。(事務組)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- 二、明(104)年度教職員宿舍各樓層公共區域清掃維護工作案，提請委員會討論，詳如提案二。(事務組)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1. 請事務組派員抽檢廠商之維護工作是否落實且合乎規定。

- 三、明(104)年教職員宿舍區道路地面清潔及草皮與樹籬修剪維護工作案，提請委員會討論，詳如提案三。(事務組)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1. 進行樹籬修剪工作前，請事務組確實督導廠商落實行前教育，以避免誤砍住戶自有植栽之狀況。

2. 請事務組派員抽檢廠商之維護工作是否落實且合乎規定。

- 四、明(104)年教職員宿舍西院男單、女單、西院 17-20 號、西院 41-44 號、西院 45-50 號、西院 59-62 號、西院 63-66 號、自強樓自設緊急廣播系統案，提請委員會討論，詳如提案四。(事務組)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；並請事務組針對宿舍區其他三層樓以上建物，規劃裝設「火警受信總機」及「緊急廣播系統」，提會討論，以維宿舍區安全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- 一、為本校擬與工研院進行土地交換案將提校級會議討論，東院住戶應有代表參加乙節，依據 103 年 10 月 16 日公聽會決議，請由宿委會決定推派機制。

決議：直接推派東院 83 號 1 樓連振圻老師代表參加校級會議。

肆、散會(下午一時四十分正)